

臺中市政府地方創生資源彙整表

1140429

◇ 本府各機關地方創生資源區分為四大類，分別為青年創業支持類(6)、農村與地方再生類(3)、社區參與與營造行動類(4)及街區文化與空間活化類(2)；針對協助創生以外，屬於安居就業支持資源(如附錄)區分為兩大類，分別為安居補助(2)及就業促進與獎勵(6)，總計本府目前有23項支持青年返鄉之相關資源。

一、青年創業支持類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1	勞工局	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補貼青年創業貸款利息，減輕創業初期資金壓力。	設籍臺中市1年以上、年滿18歲以上未滿46歲	每年推動，114年度於5月2日截止申請	貸款金額最高300萬元，利息補貼最高2年。	https://www.labor.taichung.gov.tw/1368071/post	就業安全科 / 蘇小姐 #35623、吳小姐、#32626
2	經發局	臺中市政府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	為繁榮臺中市經濟，協助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發展，提供貸款申請。	1. 企業負責人為年齡18歲以上45歲以下之中華民國國民。 2. 以公司、行號提出申請，並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第二條所規定之中小企業並設立於本市有實際營業。 3. 前項行業不含「金融及保險業」及「特殊娛樂業」。	每年推動，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1. 貸款額度最高300萬元。 2. 如為本市地方型 SBIR 計畫獲補助廠商、獲本市創櫃板創新創意推薦或符合經濟部「具創新能力之新創事業認定原則」標準，貸款額度最高500萬元。 3. 申請貸款額度100萬元以下，免審查。	https://www.economic.taichung.gov.tw/16103/16153/16163/1717445/2580599/17779/45735/post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3	勞工局	「摘星青年、築夢臺中」創業基地進駐計畫	為匯集青年的創造力，激發青年的創業能量，實踐青年創業夢想，協助創業青年，分別在臺中市霧峰區的光復新村及西區的審計新村提供進駐機會。	20至45歲創業青年	每年推動，不定期釋出空間公告	提供進駐基地青年第一年租金補助50%、7項競爭型創業獎勵，並結合青年一站式創業服務站，提供創業基礎諮詢、資源轉介，並視個別化創業需求媒合專業輔導顧問。	https://www.tcdream.taichung.gov.tw/1209427/Normalodelist	就業安全科 / 蘇小姐 #35623、吳小姐、#32626	
4	經發局	青創夢想家	臺中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	鼓勵本市中小型企業運用政府研發補助資源投入研發技術密集、高附加價值之技術研究及商業模式，達成產業創新轉型及永續發展目標。	1. 設立於臺中市並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所稱依法登記成立獨資、合夥、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 2. 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一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200人者。	每年5月至6月間	1. 個別申請補助上限100萬元。 2. 聯合申請200萬元(每家上限分別為100萬元)。	https://www.economic.taichung.gov.tw/2764073/Nodelist	產業及青年發展科 / 江先生 #31135
5	經發局	青年創業資源平台整合	單一諮詢窗口	提供專線諮詢，協助青年或企業快速了解臺中市及中央各項整合資源。	青年或企業	屬諮詢輔導性質	創業諮詢、貸款諮詢服務、介接相關資源。	https://www.economic.taichung.gov.tw/16103/16153/16163/1717445/2580599/16259/43543/post	
6	經發局	創櫃板登錄之輔導	協助富有創意及創新精神之中小企業順利籌措資金，以熟悉資本市場，並將其導入創櫃板系統中，以協助提供新	設籍臺中市之有意願/潛力申請創櫃板登錄之業者	每年推動，依公告申請	協助導入創櫃板系統中，以協助提供新創事業順利申請登錄推薦。	https://www.economic.taichung.gov.tw/16103/16153/16163/17174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創事業順利申請登錄推薦。				45/2580599/16265/43605/post	

二、農村與地方再生類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1	農業局	臺中市青年農民輔導計畫	為鼓勵及擴大青年農民返鄉從農，加入農業生產行列，與各級農會合作共同推動青年農民各項輔導作業，透過辦理「青年從農培訓」、「農場經營輔導」及「增能輔導計畫」等措施，輔導青年農民投入本市農業工作。	年齡 18 至 45 歲，設籍本市滿 1 年，自有(配偶、直系血親或自有農地)或承租(配偶、直系血親承租原住民保留地、國有或市有土地及河川公地等，地權無法移轉者或自行承租農地)耕地位於本市或與本市毗鄰之鄉(鎮、市、區)，土地面積 0.2(含)公頃以上，農業設施栽培面積 0.1(含)公頃以上之青農。	每年推動： 1. 青年從農培訓：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3 日止。 2. 農場經營輔導：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7 日止。 3. 青農增能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需求研提計畫送農業局核定。	1. 青年從農培訓： (1) 農業基礎課程 80 小時，訓練地點依專業課程的需求邀請農業試驗單位講師授課，完訓核發 2 萬元津貼。 (2) 農場實務見習 160 小時，安排至從農績效較好的農場實習，完訓核發 4 萬元津貼。 2. 農場經營輔導：(最高補助 1/2) (1) 一般型：補助上限 20 萬元，名額 30 名。 (2) 專案型：補助上限 40 萬元，名額 10 名。除符合申請資格外，應具下列條件之一：a. 曾獲全國性、全市性或區域性競賽獎項者。b. 取得有機或友善環境耕作驗	https://www.agriculture.taichung.gov.tw/12889/13054/13141/13156/2965423/post	農會輔導休閒農業科 / 林小姐 #56408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證者。c.參加本市青年從農培訓合格者。 (3)以上名額得視申請與預算核列情形調整。 3.青農增能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需求研提計畫，以提升青年農民在聯誼會組織化運作、農業專業及產品行銷等面向之技術及知能。		
2	農業局	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為發展臺中市農村政策，並推動農村永續發展及農村活化再生，以改善農業生產條件，維護農村生態及文化。	臺中市已核定農村再生計畫之社區組織	依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公告開放提案時間（約每年7-8月）	1. 產業活化類 (1) 規劃設計類：單一計畫補助上限為20萬元。 (2) 行銷推廣類：單一活動每日補助上限為20萬元，最高補60萬元。 2. 文化保存與活用類：單一計畫補助上限為10萬元。 3. 生態保育類：單一計畫補助上限為10萬元。 4. 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及公共設施建設類-社區自辦 (1) 環境改善及綠美化：單一計畫補助上限為20萬元。 (2) 空間活化再利用及農村特色建物之空間改	https://lawsearch.taichung.gov.tw/GLRSout/LawContent.aspx?id=GL004331	農會輔導休閒農業科 / 郭小姐 #56405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善：單一計畫補助上限為50萬元。		
3	原民會	優化原住民族通路經營計畫-原流新創聚落	原流新創聚落是一個結合原民傳統文化，注入現代創意，開發原民文創品牌、打造原民創意商品發展、創研、銷售、產業交流及文化體驗平台，並以文化底蘊創造原民經濟力。	1. 本市都會及原鄉工藝師。 2. 對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有興趣者之工作者。 3. 原住民文創青年。 4. 原鄉微型工作坊。	每年推動，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提供創業、經營、創作、展示及展銷之場域。 2. 提供經營智能基礎及精進之研習、輔導。 3. 提供企業媒合研發及包裝。	https://ipd-lyungstar.tup.tw/	經濟建設及土地管理組 / 林先生 #50202

三、社區參與與營造行動類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1	文化局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青年參與社區營造行動獎勵計畫	鼓勵青年投入臺中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培力並提供青年參與地方公共事務之能力與機會，發揮青年所學之專業知識與創意。	1. 提案人設籍於臺中市或長期居住(至少2年以上)於臺中市者，並檢附相關證明。 2. 年齡：成年且未滿46歲，具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居留證者。	每年推動，114年度申請期間為3月7日至5月19日止，得視收件情形延長受理提案時間(由本局另行公告)。	本案採競賽型獎金制度，經評審通過核定者，每案最高新臺幣7萬元獎勵金。	https://community.culture.taichung.gov.tw/	文化局文化資源科/張科員 #25119
2	文化局	臺中市社區營造點甄選實施計畫	鼓勵社區自主多元的發展，關注地方公共事務，凝聚社區認同，以展現臺中市社區的能量	1. 所提計畫需於本市轄內執行，且為合法登記立案之團體組織，並具推動社	1. 申請時間：每年5月至6月 2. 計畫執行：	1. 文化社造類：每件以補助7萬元為上限。 2. 議題平臺類：每件以補助15萬至25萬元為上	https://community.culture.taichung.gov.tw/	文化資源科/呂小姐 #25208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與創意，透過社造點計畫，營造社區自主發展、解決問題、社區文化傳承及永續經營的能力。	區營造熱忱及潛力，願意接受培力者，包括：人民團體(如社區發展協會，惟不含政治及宗教團體)、基金會(法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 2. 無年齡限制。	核定通過至當年11月	限。	w/	
3	都發局	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透過培力課程與輔導機制，喚起公民意識，並透過「僱工購料自力營造」的方式改善窳陋環境，提升居住品質。	設籍於臺中市之合法立案單位，包含社區發展協會、法人組織、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	每年推動，113年度提案繳交時間為113年2月8日至114年3月14日	透過書面審議及評選委員之現地會勘評選，遴選符合環境自力營造精神之提案社區，給予：A級10-20萬、B級21-50萬、C級51-80萬不等之補助金額。	https://www.facebook.com/cpt.taichung/	設計科 / 林小姐 #65430
4	文化局	臺中市地方文史工作補助	為推動及輔導臺中市文史工作者及文史相關團體，從事本市地方文史資料蒐集、調查、踏查、記錄、研究、活動、發表及出版等工作之補助。	1. 團體：經向本市相關主管機關立案之文史工作室、文化社團、協(學)會、基金會、藝文團體及文化事業機構等，並取得財稅機關編配扣繳單位統一編號者。 2. 個人：中華民國國民。	每年12月1日至隔年1月10日止。	1. 補助範圍：本市地方文史資料蒐集、調查、踏查、記錄、研究、活動、發表及出版等相關事宜。 2. 各案補助額度由審查委員會審酌，每一年度以不超過新臺幣2萬元為原則，惟申請者為團體且屬公益性質之教育、文化、社會福利者，不受新臺幣2萬元之限制。	https://www.culture.taichung.gov.tw/2105797/Lpsimplelist	文化研究科 / 楊先生 #25317

四、街區文化與空間活化類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聯絡窗口
1	都發局	臺中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	本補助計畫秉持著「修舊如舊+重修舊好」的改造精神，透過建物本體外部改善與室內裝修之補助，並活化老屋使用機能，促進街區產業經濟再生。	位於臺中市補助範圍內且屋齡達30年以上之合法建築物為補助標的。	每年推動，114年度申請期間為3月6日至12月31日。	每案補助金額上限為120萬元，如位於特色街道範圍內補助金額上限則提高為150萬元，以上補助申請人須自籌至少總工程金額之30%。	https://www.ud.taichung.gov.tw/2922272/post	更新科 / 王先生 #65597
2	文化局	臺中市歷史老屋再生補助	為保存維護臺中市歷史老屋，推動其整建、整修、從事有助於文化藝術、傳統技藝推廣或周邊相關保存維護、活化再生之調查、教育推廣及圖文紀錄等相關活化事項之補助。	1. 興建完成逾50年，未具文化資產身分並有歷史文化價值的私有老建築及其附屬設施。 2. 申請人無年齡限制。	每年推動，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1. 建築物整修類每案補助上限150萬元。 2. 文化經營類每月補助上限1萬元。 3. 其他類每件補助上限8萬元。	https://www.tc-oldhouse.tw/service	秘書室 / 洪小姐 #26650

附錄：青年安居就業支持資源

一、安居補助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1	都發局	青年首次購屋利息補貼	減輕青年購屋貸款負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成年且未滿46歲。 2. 購置住宅位於臺中市。 3. 申請日前2年內購屋並已辦理貸款，且申請、借款及房屋所有權人為同一人。 	每年推動，114年尚未公布申請期間(113年度申請期間為8月1日至8月30日)	貸款餘額300萬元以上(含)補貼6萬元，不足300萬元按比例核計補貼金額。	https://td.taichung.gov.tw/981499/981508/981524/981528/3446317/
2	都發局	社會住宅 - 「567777」方案	好宅落成後首批入住民眾，享有第一年租金打5折、第二年6折、第三年7折優惠，並透過加分機制，提升年輕人入住社宅的機會。	<p>青年加分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8歲以上未滿46歲青年。 2. 設籍台中或在台中工作的勞工。 3. 新婚2年內。 4. 育有學齡前幼兒的青年。 	依公告申請	首次申請入住，皆享有第1年為市場租金行情5折、第2年6折、第3年7折優惠，符合資格者續約後，可再享3年、每年7折的租金優惠。	https://www.taichung.gov.tw/2350800/post

二、就業促進與獎勵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1	勞工局	青年就業跨域補助金 交通、搬遷、租屋補助	經臺中市就業服務據點推介，就業地點與日常居住處所距離30公里以上。	18-29歲以下初次尋職青年異地求職	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1. 交通補助金：每月發給1千至3千元，最長發給12個月。 2. 搬遷補助金：最高3萬元。 3. 租屋補助金：每月最高發給5千元，最長發給12個月。	https://www.eso.taichung.gov.tw/974517/post
2	勞工局	短期職場適應金 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	協助就業弱勢者就業準備及就業適應，使其重返職場。	就業弱勢者	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1. 個案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按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給，且不超過每月基本工資。 2. 用人單位行政管理及輔導費：以實際核發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金額之30%核給。 3. 補助期間每次最長以3個月為限，15歲以上未滿18歲之未就學、未就業少年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評估同意後得延長至6個月。	https://www.eso.taichung.gov.tw/974523/post
3	勞工局	上工獎青年就業獎勵金	鼓勵青年積極尋職、穩定就業，改善青年失業狀況，累積職場發展實力，提升青年勞動參與率。	設籍臺中市29歲以下失業青年	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1. 連續就業滿1個月核發5,000元獎勵金。 2. 連續就業滿3個月核發8,000元獎勵金。 3. 連續就業滿6個月核發12,000元獎勵金。 4. 弱勢青年(低、中低收入戶或負擔學貸者)另可於連續就業滿1個月申請3,000元加碼獎勵金，連續就業滿3、滿6個月各5,000元加碼獎勵金。	https://www.eso.taichung.gov.tw/834063/1374082/1805066/post

編號	主責機關	計畫名稱	簡述	對象/年齡	申請期間	補助內容	連結網址	
						5. 參加本計畫青年，於推介就業加保日起一年內，自行參加政府機關辦理之在職訓練課程、臺中市勞工大學等課程15小時以上並結訓，提供2,000元—8,000元職能提升獎勵金(114年起新增)。		
4	勞工局		缺工就業獎勵	鼓勵失業勞工投入缺工行業（特定製程或特殊時程之行業、照顧服務業）	1. 失業期間連續達30日以上。 2. 非自願性離職者。 3. 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評估者。	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經推介受僱於特定製程或特殊時程行業、照顧服務業工作，每月可領取5,000元至7,000元，最長補助18個月，最高10萬8,000元。	https://www.eso.taichung.gov.tw/974521/post
5	勞工局		青年職得好評計畫	協助失業青年透過深度就業諮詢服務釐清職涯發展方向，提升求職技巧。	年滿15歲至29歲之本國籍青年，未就學、未就業且失業期間連續達6個月以上。	隨到隨審，無固定申請期間	經3次以上深度就業諮詢，於初次開立介紹卡次日起90日內就業，且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90日發給尋職就業獎勵金3萬元。	https://www.eso.taichung.gov.tw/2532330/post
6	原民會	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	整合原民就業、職訓資源並提供諮詢、求職、求才服務。	設籍臺中市之原住民族	屬諮詢輔導性質	個別化就業諮詢、就業獎勵津貼與技術證照補助諮詢、社會資源轉介等，並協助求職登記、職業訓練諮詢與就業媒合。	https://www.ipd.taichung.gov.tw/2446380/post	